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及新聘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俞越蕾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俞越蕾女士因工作职责分工调整辞去公司财务总监的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李长风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李长风先生因劳动合同期满申请辞去董事会秘书的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公司董事会对李长风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尤其是对公司上市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俞越蕾女士和李长风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鉴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峰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宋超江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沈洁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已对公司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聘任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截至公告日，沈洁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宋超江先生通过新昌县

蓝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4.098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03%。上述人员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不得任职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特此公告。

附件：人员简历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18日

人员简历

宋超江，男，1972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职称，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新昌县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财务科会计、副科长，浙江五洲新春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合肥金昌轴承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富立轴承钢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助理。

沈洁，女，1985年9月出生，硕士学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证券部经理。沈洁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不适合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秘书沈洁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75-86339263

传真：0575-86026169

电子邮箱：xcccqb@ccc-zxz.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七星街道泰坦大道 199 号